

2021年2季度攀枝花县(区)政府所在地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公报

一、监测点位情况

各县(区)政府所在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点位情况见表1。

表1 县(区)政府所在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情况表

县(区)	水源地名称	水源地类型	监测断面名称
盐边县	雅砻江菩萨岩饮用水水源地	河流型	盐边水厂取水口
仁和区	胜利水库	湖库型	胜利水库取水口
米易县	晃桥水库	湖库型	晃桥水库取水口
东区	金沙江高粱坪水源地	河流型	高粱坪水厂

二、评价标准及方法

评价标准按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中表1的基本项目Ⅲ类标准限值、表2的补充项目标准值和表3的特定项目标准值执行。基本项目评价方法按照环保部文件“关于印发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方法(试行)》的通知”(环办〔2011〕22号)的要求执行,通知中评价指标规定为该标准表1中除水温、总氮、粪大肠菌群以外的21项指标;河流型水源地的粪大肠菌群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,湖库型水源地的总氮及粪大肠菌群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。补充项目、特定项目采用单因子评价法进行评价。

三、评价结果

各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断面基本项目满足Ⅲ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,补充项目及优选特定项目均满足各自标准值的要求。

参考指标:

1. 粪大肠菌群:河流型水源地中盐边水厂取水口、高粱坪水厂粪大肠菌群浓度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表1中Ⅲ类水质标准限值。湖库型水源地中胜利水库取水口和晃桥水库取

水口粪大肠菌群浓度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表1中III类水质标准限值。

2. 总氮(湖库): 胜利水库取水口、晃桥水库取水口总氮浓度均超标。

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断面水质类别评价结果见表2。

表2 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断面水质类别评价结果表

季度 断面	2020年2季度		2021年1季度		2021年2季度	
	水质类别	主要污染指标	水质类别	主要污染指标	水质类别	主要污染指标
盐边水厂取水口	I	——	II	——	I	——
胜利水库取水口	III	——	II	——	II	——
晃桥水库取水口	II	——	II	——	III	——
高粱坪水厂	II	——	II	——	II	——